

洪洞县司法局

洪洞县司法局

关于参加中组部、司法部学习贯彻习近平 法治思想暨强化行政执法能力建设 专题培训班的通知

各乡镇、县直各执法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一步提升行政执法人员能力水平，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和能力建设，中央组织部、司法部定于2023年5月10日至12日举办“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暨强化行政执法能力建设专题培训班”。现就我市参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

培训时间共3天。5月10日（周三）上午9时举行开班式，5月12日（周五）下午进行培训总结。

二、培训方式及地点

在县司法局的组织下，通过“司法部视频会议系统”参加培训。

参训人员在县司法局二楼会议室（县城内朝阳西街75号）参加培训。因县司法局停车位有限，建议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县司法局于5月9日上午9时开机测试视频会议系统。培训期间，每日上午8时准时开机。

三、培训主题及内容

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强化行政执法能力建设为主题，课程内容主要涉及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加快法治政府建设、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和能力建设。

四、参训人员

结合县司法局的场地实际，各乡镇、县直十大领域综合行政执法队各派承担执法任务的负责同志1名参加培训。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实施。本次培训由中央组织部和司法部共同组织，各参训单位要切实把此次培训作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二十大精神的重要抓手，正确处理日常业务和学习培训的关系，确保参训学员全程参加、全心投入、

全面提升。

（二）严格培训管理。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组织部印发的《干部教育培训学员管理规定》，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和安全保密等各项纪律规定。参训学员要服从教学管理，严格自我要求，全程参加学习培训。县级司法行政部门要做好培训质量考核评估，及时向参训单位反馈学员学习表现情况。

（三）注重培训实效。各参训学员要围绕培训主题，以优良学风抓好学习领会，努力把学习培训成果转化为实际工作成效，为提高行政执法质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四）组织开展自学。集中培训结束后，各乡镇、县直各执法单位请根据实际情况组织本部门承担行政执法任务的人员，登录“法治教育网”（手机端通过扫描附件中的二维码登录，电脑端通过 <http://sifa.zhifa315.com> 网址登录）回看培训视频进行自学。平台开放时间为5月20日至6月20日，组织自学情况于6月20日前报送至市司法局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邮箱。

各乡镇、县直十大领域综合行政执法队填写培训人员报名表（附件1），于5月5日前将加盖公章的扫描件（PDF格

式) 报送至县司法局行政执法监督室邮箱。

联系邮箱: htxxzzfjd@163.com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县司法局行政执法监督室 靳记平: 18535775048

附件 1: 培训人员报名表

2: 课程安排表

3: 手机端培训二维码



附件 1

培训人报名表

单位（盖章）：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附件 2

课程安排表

日期	时间	课程内容	授课人	主持人
5月10日 (周三)	9:00-9:40	开班式	司法部有关领导、中组部公务员二局负责同志	黄祎
	9:40-12:00	从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角度授课	中国政法大学马怀德	何勇
	14:00-15:30	从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角度授课	中央编办三局有关负责同志	班委
	15:40-17:10	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依法治国角度授课	中央依法治国办秘书局有关负责同志	班委
5月11日 (周四)	8:30-10:00	坚持法治底线 预防化解行政争议	最高法行政审判庭郭修江	班委
	10:10-11:40	从行政复议看行政执法存在的常见问题	司法部行政复议局徐运凯	班委
	14:30-17:00	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胡建淼	班委
5月12日 (周五)	9:00-11:30	新时代好干部标准	戴晓曙	班委
	14:30-15:30	强化行政执法监督 提高行政执法能力	司法部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方军	班委
	15:40-16:20	安排5名学员代表发言(每人8分钟)	(部委1名,地方4名)	何勇
	16:20-17:00	培训总结		

备注：具体课程和授课教师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附件 3

手机端培训二维码

